

证券代码：831655

证券简称：马龙国华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江苏马龙国华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2月1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徐州市二环西路南首一号国华集团大楼一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通讯投票相结合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俞春明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2020年1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9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7,500,0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57,500,000 股，资本公积金为 39,844,155.47 元，盈余公积金为 6,004,167.89 元，未分配利润为 14,362,512.74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订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如下：

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57,500,000 股，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向在册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90（含税），本次权益分派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0,925,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本次权益分派不涉及股本变动。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送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江苏马龙国华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马龙国华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8 日